

屏東縣車城國小_____學年度____學期第____次評量審題紀錄表

_____年級 _____科 命題老師：

一、審題原則：

1. 教師應依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成績評量準則」第6條規定，依各學習領域內容及活動性質進行評量，發揮教師專業自主精神進行命題，勿全賴廠商光碟為主。
2. 命題內容應多元化、題型至少四大類以上；各類型題數配分應適宜，每個答案不得超過5分（但數學應用題例外）。
3. 字體間的行距大小可調整，每份考卷應出滿至少兩頁。
4. 題目應有難、中、易之差別，以評鑑學習過程中之效益。
5. 題目中的答案勿讓學生能在其他類型中找到答案。
6. 題目勿跨欄或跨頁。
7. 請在「說明與建議」一欄填寫修改哪一大題，或是修改哪一題，以便教學組進行複審。
8. 一年級到三年級因有注音符號，故題目字體以「學生能清楚讀題」為主。

二、審題檢核表：

項次	檢核內容	檢核情形		備註
	檢核指標	符合(✓)	需修改	
1	題目難易度分配恰當			
2	分數配置適當			
3	試題量適中			
4	題目的意義表達清楚，句子的結構簡短並適合多數學生程度			
5	題目範圍合乎教學進度			
6	命題項目多元、多樣化，並兼顧評量目標			
7	至少一大題符合素養導向或情境命題			
7	印刷（圖形）、排版清楚恰當，能清楚閱讀 【同一大題題目與選項請同欄(列)同頁，勿切割題目與選項】 【B4 試卷題目內容字體大小為標楷體 14，有注音版本以清楚為原則】			
8	考卷抬頭標題字體大小(標楷體 16-20)及內容正確，如下： 屏東縣車城國小_____學年度____學期第____次定期評量○年級 ○○領域試卷 命題教師：○○○ 年 班 座號： 姓名：			
說明與建議				

三、審題老師簽名：(出題者亦簽名)